

碩士生修習非本院專業課程申請書

2026.06 製表

姓名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- ☐ 資訊科學與工程研究所
☐ 網路工程研究所
☐ 多媒體工程研究所
☐ 數據科學與工程研究所
☐ 資訊安全研究所

1. 說明：擬修習非本院專業課程，並計入本所畢業學分數。

(1) 資訊科學與工程研究所、網路工程研究所、多媒體工程研究所：

依修業規章規定：「除『個別研究』及『論文研討』課程之外，至少須修滿廿四學分，其中至少十五學分須修讀本院研究所所開設之專業課程，另九學分如選擇非本院研究所課程或本院研究所非專業課程，須於選課加退選截止前填寫『碩士生修習非本院專業課程申請書』，經指導教授同意並經所長認可後方得計入畢業學分，逾期者應於補繳後一個月內服義務工讀三小時。」（至多三門9學分）

(2) 數據科學與工程研究所：

依修業規章規定：除『個別研究』及『數據科學系列演講』課程之外，至少須修滿廿四學分，如選擇非本學院研究所課程或本院研究所非專業課程，須於選課加退選截止前填寫『碩士生修習非本學院專業課程申請書』，經指導教授及所長同意後方得計入畢業學分，逾期者應於補繳後一個月內服義務工讀三小時。（無限制外所學分數）。

(3) 資訊安全研究所：

依修業規章規定：除「個別研究」及「論文研討」課程之外，至少須修滿廿四學分，如選修非本院研究所或本校電機學院研究所開設之專業課程，須於選課加退選截止前填寫『碩士生修習非本院專業課程申請書』，經指導教授同意並經所長認可後方得計入畢業學分，逾期者應於補繳後一個月內服義務工讀三小時。

(4) 學分抵免：碩士生原選修的課程若非本院研究所課程或本院研究所非專業課程，應於當學期選課加退選截止日前填寫『碩士生修習非本院專業課程申請書』，經指導教授同意並經所長認可後方得申請抵免，逾期一概不受理。

2. 新生學分抵免課程(碩士入學前已修)

開課學校/系(所)	課程名稱	學分數
_____大學_____系(所)		
_____大學_____系(所)		
_____大學_____系(所)		

3. 碩士在學期間修課

修課學期	開課學校/系(所)	永久課號/課程名稱/學分數	開課教師
_____學年度 第_____學期	_____大學 _____系(所)		
_____學年度 第_____學期	_____大學 _____系(所)		

申請理由：(請詳述)

4. 歷史申請紀錄(含新生學分抵免)： ☐ 無。 ☐ 有，續填下表：

開課學校/系(所)	課程名稱	學分數
_____大學 _____系(所)		
_____大學 _____系(所)		

※以上資料，若因填寫不實，未來無法計入畢業學分，請自行負責。

申請人簽章： _____ 日期： / /	指導教授簽章： _____ ☐ 同意 ☐ 不同意	所長簽章： _____ ☐ 同意 ☐ 不同意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